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会富仕”）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吸收合并完成后，泓科电子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所有资产、负债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合并双方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可以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合并双方共同指定联系人申报债权，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相关债权人未在上述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吸收合并将按照法定程序实施，相应债务将在吸收合并后由公司承担。

债权人可以采用现场申报，也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申报，申报时间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债权需要提供的材料

（1）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联系方式：

(1) 债权现场申报登记及邮寄地址：广东省肇庆市四会下茆镇四会电子产业园 2 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2) 联系人：黄倩怡、何小国

(3) 联系电话：0758-3106018

(4) 传真号码：0758-3527308

(4) 邮箱：stock@fujipcb.cn

3、其他

(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为准；

(2) 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